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委托书

甘肃泾瑞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令第 682 号）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规定，现委托你单位编制甘肃华亭煤电股份有限公司煤制甲醇分公司原料车间西侧临时渣场项目（阶段性验收）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文件，望接此委托后，按照有关要求和标准，尽快开展工作。

甘肃华亭煤电股份有限公司煤制甲醇分公司

2020 年 12 月 25 日

平凉市生态环境局华亭分局文件

华环发〔2020〕209号

平凉市生态环境局华亭分局 关于甘肃华亭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煤制甲醇分公司原料车间西侧临时渣场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甘肃华亭煤电股份有限公司煤制甲醇分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关于申请办理原料车间西侧临时渣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手续的请示》、委托平凉泾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甘肃华亭煤电股份有限公司煤制甲醇分公司原料车间西侧临时渣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已收悉，按照项目建设管理程序，经2020年10月12日局务会议审查，现批复如下：

一、该《报告表》编制规范，遵循了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工程和环境现状分析交代清楚，主要保护目标明确，重点突出，评价结论可信，提出的污染防治、生态恢复和环境管理措施切实可行。原则同意该项目建设。

二、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国家发改委令（2019）第29号令），拟建项目为允许类建设项目，且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

三、拟建项目位于甘肃华亭煤电股份有限公司煤制甲醇分公司场内原料车间西侧的预留空地，场地中心坐标 E106°47'58.78" N35°15'42.17"，项目占地面积 21000m²，用地属煤质甲醇分公司自有土地，不新增占地。项目总投资 203.45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32 万元，占总投资 64.88%。新建总库容 12.5 万 m³ 临时渣场 1 个，堆筑 0.3-0.4m 高挡水墙分隔 3 个填埋单元，配套建设高 0.6m、顶宽 0.3m、下宽 0.8m、埋深 0.3m、周长 590m 的密制夯实土墙围堰，围堰内 1m 处设置上口宽 0.6m、下口宽 0.3m、深 0.5m、护坡 5%、总长 590m 的 HDPE 膜软式截洪沟，库区铺设“两布一膜”防渗层，围堰下游外设置 48m³ 滤液回收池，滤液回收池与截洪沟之间配套建设长 10 米、DN200 钢管结构、防渗膜全包裹的滤液收集管线一条，渣场上游（场区后门外）新建地下水监测井一座。项目服务时长 8-10 个月。

四、建设单位应规范施工单位的作业行为，积极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以确保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

1. 废气：主要为扬尘及机械尾气。禁止使用袋装水泥和现场

搅拌混凝土、砂浆，施工物料定点堆放，并设遮挡措施。建筑工地严格落实市政府“三个必须”（即建筑工地周围和材料堆放场必须设置全封闭围挡墙，建筑工地必须配备以雾炮抑尘系统为主的扬尘控制设施，建筑垃圾堆放、清运过程必须采取相应抑尘和密闭措施）要求，切实做到“六个百分之百”（即工地沙土 100%覆盖，工地路面 100%硬化，出工地车辆 100%冲洗车轮，拆除房屋的工地 100%洒水压尘，暂时不开发的空地 100%、施工场地 100%围挡）。

2.废水：主要为施工废水和生活废水。施工现场清洗、各种施工机械和车辆冲洗等产生的废水收集于临时沉淀池循环利用，不外排；生活污水依托甘肃华亭煤电股份有限公司煤制甲醇分公司场内现有生活设施，经水厕收集后进入场区污水处理站处理。

3.噪声：主要为施工噪声，施工过程中加强施工管理，确保文明施工，使项目施工场界噪声符合《建筑施工场界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限值要求。

4.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及少量的废弃建筑材料。废弃的砂石、石灰、混凝土、废砖、土石方等主要用于回填、筑路；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运至甘肃华亭工业园区生活垃圾填埋场进行处置。

五、项目建成后，你单位要严格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提出的要求，积极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以确保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

1.废气：主要为运输扬尘、贮存库扬尘、卸车、平整扬尘。运输车辆采用全封闭运输，配备保洁洒水车辆对进场道路、作业道路洒水降尘，限速限重；填埋库区在填埋过程中对已填埋的单元上层及时铺设塑料布，不得同时进行多作业面作业或者不分区全场敞开式作业，每天作业结束后，对作业面进行覆盖，松散物料堆存、装卸和平整过程中采取洒水抑尘、遮盖等措施减小扬尘污染。

2.废水：主要为初期雨水和渗滤液。灰渣贮存场四周设置0.6m高夯实土墙围堰，围堰内1m处设置上口宽0.6m，下口宽0.3m，深0.5m的HDPE膜软式截洪沟，未填埋单元的雨水经截洪沟至单元分隔处排至场区外，正在填埋单元汇集的雨水经截洪沟进入渗滤液收集池；建设单位应在每日填埋作业及填埋单元完成后，对灰渣堆体采用塑料布苫盖并延伸至围堰外侧，雨水经塑料布流出场外，场外雨水经导流渠排至排水渠。项目渣场铺设“两布一膜”，产生的渗滤液经截洪沟进入渗滤液收集池，用于渣场抑尘，不外排，连续多雨以及暴雨的情况下，须采取吸污车拉运至场内的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严禁随意排放。项目场区上游新建地下水监测井1处，下游利用场区上游地下水监测井，对地下水进行监测，监测频次为每半年1次。

3.噪声：主要为运输、装卸车辆噪声。你单位应在进出口通道分别设置禁鸣标志，禁止进出车辆鸣笛，噪声值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

4.固废：项目不新增员工，劳动定员为场内调配，项目运营期无固体废物产生。

5.生态环境影响：项目运行期满后，你单位应将灰渣全部转移至规范的灰渣贮存场并对临时渣场占地进行生态恢复，对临时占地区域进行覆土，并撒播草籽进行绿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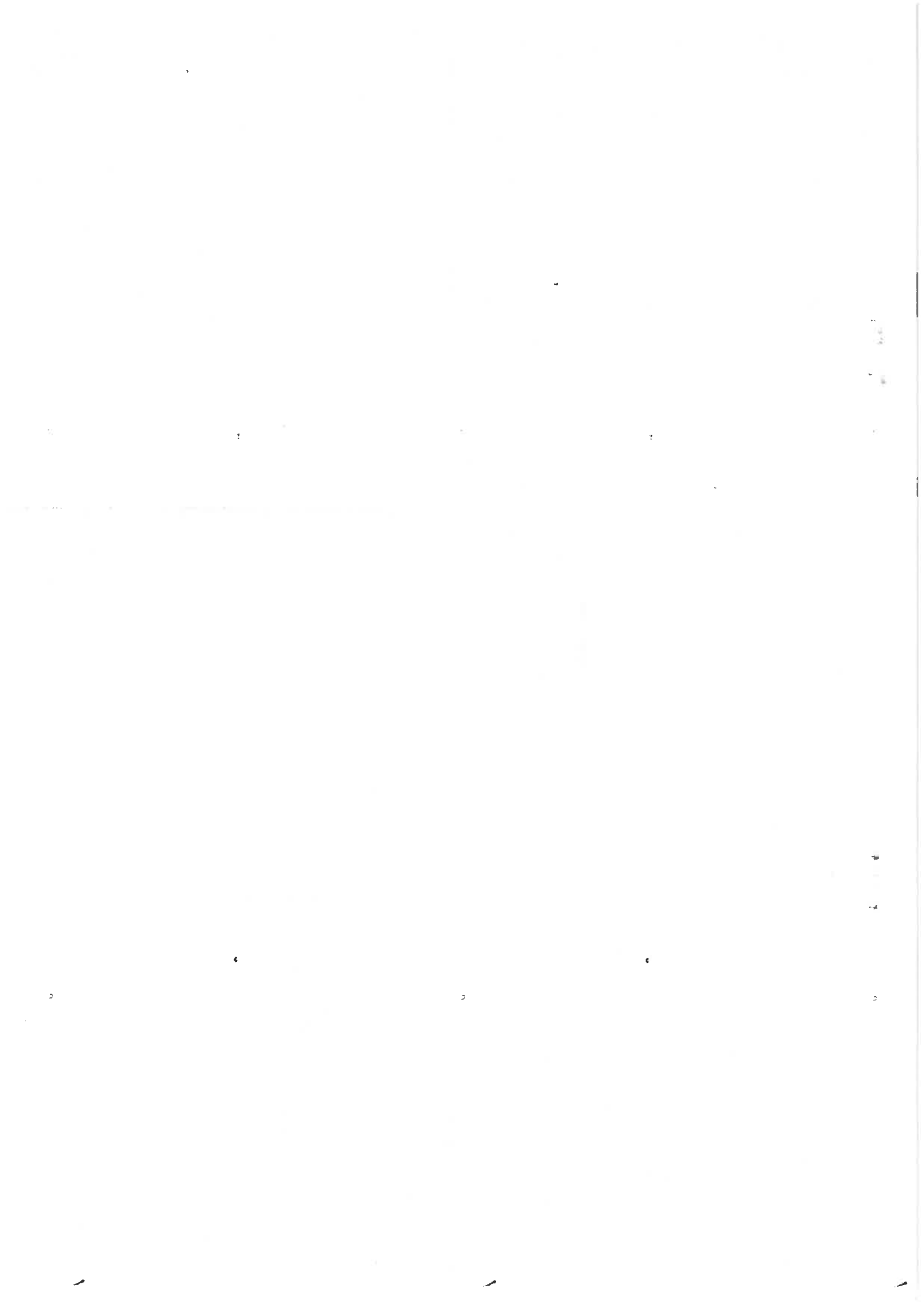
六、建设项目需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确保各项环保设施建设到位，运行正常。

七、建设项目应严格按照《报告表》及环评批复内容建设，如有变更，须另行报批。建设单位应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省市有关规定、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环评批复等要求，自主开展相关验收工作。建设项目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经验收合格，方可投入生产或者使用；未经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的，不得投入生产或者使用。



平凉市生态环境局华亭分局

2020年10月19日印发





182812050884

检测报告

TESTREPORT

泾瑞环监第 JRJC2020412 号

委托单位: 甘肃华亭煤电股份有限公司煤制甲醇分公司

项目名称: 甘肃华亭煤电股份有限公司煤制甲醇分公司

原料西侧临时渣场竣工环保验收项目

检测机构: 甘肃泾瑞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报告日期: 2021 年 01 月 06 日

甘肃泾瑞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GansuJingruiEnvironmentalMonitoringCo.Ltd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182812050884

名称：甘肃泾瑞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地址：甘肃省平凉市崆峒区泾水嘉苑 7 号楼 301 号营业房

经审查，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现予批准，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许可使用标志



182812050884

发证日期：2020 年 8 月 6 日

有效期至：2024 年 11 月 19 日

发证机关：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检测报告声明

- 1、本报告无本监测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及 CMA 认证章无效。
- 2、对于委托者自带样品送检，其检验检测数据、结果仅证明所检验检测样品的符合性情况。
- 3、委托检测，系按委托单位（或个人）自行确定目的的检测，本监测公司仅对检测结果负责，不对其检测性质、工艺（或产品）性能等负责。
- 4、本报告检测数据仅对该检测时段负责。
- 5、微生物检测项目不复检。
- 6、本报告无三级审核、签发者签字无效。
- 7、本报告内容需填写齐全、清楚、涂改无效。
- 8、本报告自批准之日起生效。
- 9、本报告不得部分复制、摘用或篡改，复印件未加盖本单位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由此引起的法律纠纷，责任自负。
- 10、本报告不得用于商品广告，违者必究。
- 11、如对本报告有疑问，对检测结果有异议者，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与本监测公司联系，逾期不再受理。
- 12、带“*”检测项目为分包项目。

本机构通信资料：

单位名称：甘肃泾瑞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地 址：甘肃省平凉市崆峒区泾水嘉苑 7 号楼 301 号营业房

邮政编码：744000

电 话：0933-8693665

甘肃华亭煤电股份有限公司煤制甲醇分公司原料 西侧临时渣场竣工环保验收项目报告

一、基本信息

受检单位：_____甘肃华亭煤电股份有限公司煤制甲醇分公司_____

检测点位及项目：_____详细信息见表 1 及图 1。_____

采样人员：_____金人杰、周勃_____ 收样人员：_____姜丽_____

收样日期：_____2020 年 12 月 27 日~2020 年 12 月 28 日_____

分析时间：_____2020 年 12 月 26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_____

分包信息：*镉分包单位为陕西正为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其证书编号为 172712050267，有效期为 2017 年 03 月 10 日至 2023 年 03 月 10 日，该单位具有镉的检测资质。



图1 检测点位图

表1

检测基本信息一览表

项目类别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及要求	采样日期
无组织废气	厂界上风向 1#， 厂界下风向 2#~4#	颗粒物	检测 2 天，每天 检测 4 次	2020 年 12 月 27 日~12 月 28 日

表1 (续) 检测基本信息一览表

项目类别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及要求	采样日期
地下水	W1上游监测井	pH、氨氮、硝酸盐、亚硝酸盐、挥发性酚类、氰化物、砷、汞、六价铬、总硬度、铅、氟化物、*镉、铁、溶解性总固体、耗氧量、总大肠菌群共17项	检测2天，每天检测2次	2020年12月27日~12月28日
	W2下游监测井			
噪声	厂界四周 N1~N4	等效连续 A 声级	检测 2 天，每天昼夜各检测 1 次	

二、检测依据

- (1) 《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
- (2) 《地下水环境监测技术规范》(HJ/T164-2004)；
- (3)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 (4)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 (5)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55-2000)；
- (6) 国家相关技术规范、方法。

三、检测方法

具体检测方法见表 2。

表 2 检测方法一览表

序号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	方法标准号	仪器设备及型号	仪器编号	检出限
1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环境空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 ZR-3920	SB-02-38 SB-02-37 SB-02-19 SB-02-18	0.001mg/m ³
				电子天平 PTY-224/323 (双量程)	SB-01-04	
2	pH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T 6920-1986	pH 计 Bante210	SB-02-01	/
3	总硬度 (以 CaCO ₃ 计)	水质 钙和镁总量的测定 EDTA 滴定法	GB/T 7477-1987	/	/	5.00mg/L
4	耗氧量 (COD _{Mn} 法, 以 O ₂ 计)	水质 耗氧量 (COD _{Mn} 法, 以 O ₂ 计) 的测定	GB/T 11892-1989	/	/	0.5mg/L

表 2 (续)

检测方法一览表

序号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	方法标准号	仪器设备及型号	仪器编号	检出限
5	氨氮 (以 N 计)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 法	HJ 535-2009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00	SB-02-08	0.025mg/L
6	氰化物	水质 氰化物的测定 容量法和分光光度 法 异烟酸-吡唑啉 酮分光光度法	HJ 484-2009			0.004mg/L
7	砷	水质 总砷的测定 二乙基二硫代氨基 甲酸银分光光度法	GB/T 7485-1987			0.007mg/L
8	亚硝酸盐 (以 N 计)	水质 亚硝酸盐氮的 测定 分光光度法	GB 7493-1987			0.003mg/L
9	铅	水质 铅的测定 双 硫脲分光光度法	GB/T 7470-1987			0.010mg/L
10	六价铬	水质 六价铬的测定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 光度法	GB/T 7467-1987			0.004mg/L
11	溶解性总 固体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 验方法感官性状和 物理指标 重量法	GB/T 5750.4-2006	电子天平 PTY-224/323 (双量程)	SB-01-01	/
12	硝酸盐 (以 N 计)	水质 硝酸盐氮的测 定 紫外分光光度法 (试行)	HJ/T 346-2007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 计 UV2350	SB-02-06	0.08mg/L
13	挥发酚类 (以苯酚计)	水质 挥发酚的测定 4-氨基安替比林分 光光度法	HJ 503-2009			0.0003mg/L
14	氟化物	水质 氟化物的测定 离子选择 电极法	GB/T 7484-1987	离子计 Bante 930	SB-02-04	0.05mg/L
15	总大肠菌群	水质 总大肠菌群、 粪大肠菌群和大肠 埃希氏菌的测定 酶 底物法	HJ 1001-2018	电热恒温培养箱 303-2B	SB-03-32	1MPN/ 100mL
16	*镉	水质 铜、锌、铅、 镉的测定 原子吸 收分光光度法	GB/T 7475-1987	AA-7020 原子吸收 分光光度计	ZWJC- YQ-005	0.001mg/L
17	汞	水质 总汞的测定 冷原子吸收分光 光度法	HJ 597-2011	冷原子吸收测汞 仪 F732-VJ	SB-02-21	0.00001mg/L
18	铁	水质 32 种元素的测 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 体发射光谱法	HJ 776-2015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 发射光谱仪 ICP-5000	SB-02-15	0.01mg/L
19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 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 -20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SB-02-32	/

四、质量控制

为确保检测数据的代表性、准确性和可靠性，检测过程进行了一系列质控措施，具体如下：

(1) 检测人员经考核合格后，开展检测工作。

(2) 检测仪器均经省（市）计量部门或有资质的机构检定合格或校准后，在有效期内使用。

(3) 噪声检测在无雨（雪）、无雷电，风力小于5.0m/s的气象条件下进行，检测高度为距离地面高度1.2米以上，测量时传声器加风罩，检测期间具体气象条件见表3；检测前后均在现场对声级计进行声学校准，其前后校准偏差不大于0.5dB（A），具体结果见表4。

(4) 滤膜称量前进行标准滤膜称量，称量合格后方可进行样品称量，具体结果见表5。

(5) 对样品的采样及运输过程、实验室分析、数据处理等环节均按照《地下水环境监测技术规范》（HJ/T164-2004）、《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

（HJ/T55-2000）及相关分析方法进行了严格的质量控制，样品分析均在检测有效期内。

(6) 实验室内部采取空白实验、校准曲线、平行双样和质控样测定等质控措施，质控结果均在要求范围内，具体标准物质质控结果见表 6。

(7) 检测数据严格执行标准方法中的相关规定使用有效数字，所有检测数据均实行三级审核制度。

表 3 采样期间气象情况

时间	是否雨雪天气	风向	风速	
			昼间	夜间
2020年12月27日	否	东北风	1.6m/s	1.2m/s
2020年12月28日	否	东北风	1.5m/s	1.2m/s

表 4 声校准结果表 单位：dB(A)

设备名称	时间	昼间		夜间		差值	
		测量前	测量后	测量前	测量后	昼间	夜间
声校准器 AWA6221B	2020年12月27日	93.8	93.8	93.8	93.8	0.0	0.0
	2020年12月28日	93.8	93.8	93.8	93.8	0.0	0.0

备注：声校准器 AWA6221B 检定有效期至 2021 年 7 月 9 日。

表 5 标准滤膜质控结果表

项目名称	称量时间	滤膜编号	测定值 (g)	标准值 (g)	绝对偏差 (g)	评价
颗粒物	2020 年 12 月 26 日	标准滤膜 1#	0.3499	0.3497	0.0002	合格
		标准滤膜 2#	0.3477	0.3476	0.0001	合格
	2020 年 12 月 29 日	标准滤膜 1#	0.3496	0.3497	-0.0001	合格
		标准滤膜 2#	0.3476	0.3476	0.0000	合格
备注	1、标准滤膜制备时间为 2020 年 11 月 22 日~11 月 23 日； 2、标准滤膜标准值为其 10 次称量结果的平均值； 3、测定值与标准值绝对偏差 $\leq\pm 0.0004\text{g}$ 时为合格。					

表 6 标准物质质控结果表

检测项目	测定值	置信范围	结果评价
pH (无量纲)	7.33	7.36 \pm 0.05	合格
	7.35		合格
总氰化物	0.181mg/L	0.183 \pm 0.016mg/L	合格
	0.180mg/L		合格
氨氮	3.08mg/L	3.09 \pm 0.12mg/L	合格
铁	0.607mg/L	0.602 \pm 0.024mg/L	合格
铅	0.239mg/L	0.248 \pm 0.016mg/L	合格
砷	43.5 $\mu\text{g/L}$	45.5 \pm 3.1 $\mu\text{g/L}$	合格
汞	5.38 $\mu\text{g/L}$	5.15 \pm 0.42 $\mu\text{g/L}$	合格
挥发酚	14.9 $\mu\text{g/L}$	14.9 \pm 5.3 $\mu\text{g/L}$	合格
氟化物	0.810mg/L	0.810 \pm 0.032mg/L	合格
高锰酸盐指数	3.94mg/L	3.93 \pm 0.21mg/L	合格
六价铬	37 $\mu\text{g/L}$	39 \pm 4 $\mu\text{g/L}$	合格
	38 $\mu\text{g/L}$		合格
硝酸盐	24.42mg/L	23.0 \pm 1.15mg/L	合格
亚硝酸盐	0.350mg/L	0.345 \pm 0.017mg/L	合格
总硬度	1.29mmol/L	1.29 \pm 0.04mmol/L	合格

五、检测结果

检测结果见表7~表9。

表7 地下水检测结果表 单位: mg/L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mg/L)				标准 限值	达标 情况
			1#上游监测井		2#下游监测井			
			12月27日	12月28日	12月27日	12月28日		
1	pH (无量纲)	第一次	7.33	7.32	7.36	7.37	6.5~8.5	达标
		第二次	7.32	7.34	7.38	7.39		
2	总硬度 (以CaCO ₃ 计)	第一次	337	328	353	343	450	达标
		第二次	338	331	349	344		
3	耗氧量 (COD _{Mn} 法, 以 O ₂ 计)	第一次	1.3	1.2	1.7	1.7	3.0	达标
		第二次	1.2	1.3	1.8	1.6		
4	氨氮 (以N计)	第一次	0.151	0.151	0.174	0.163	0.50	达标
		第二次	0.163	0.150	0.168	0.160		
5	挥发性酚类 (以苯酚计)	第一次	0.0003L	0.0003L	0.0006	0.0004	0.002	达标
		第二次	0.0003L	0.0003L	0.0005	0.0005		
6	氰化物	第一次	0.004L	0.004L	0.004L	0.004L	0.05	达标
		第二次	0.004L	0.004L	0.004L	0.004L		
7	溶解性总固体	第一次	384	385	393	381	1000	达标
		第二次	393	398	391	388		
8	六价铬	第一次	0.004	0.004L	0.004	0.004	0.05	达标
		第二次	0.005	0.005	0.004	0.004		
9	硝酸盐 (以N计)	第一次	0.44	0.48	0.57	0.53	20.0	达标
		第二次	0.50	0.46	0.60	0.53		
10	亚硝酸盐 (以N计)	第一次	0.007	0.009	0.008	0.006	1.00	达标
		第二次	0.008	0.009	0.006	0.006		
11	氟化物	第一次	0.33	0.34	0.34	0.34	1.0	达标
		第二次	0.33	0.33	0.35	0.36		
12	总大肠菌群 (MPN/100mL)	第一次	1L	1L	1.0	1L	3.0	达标
		第二次	1L	1L	1L	1L		
13	砷	第一次	0.007L	0.007L	0.007L	0.007L	0.01	达标
		第二次	0.007L	0.007L	0.007L	0.007L		

表7 (续)

地下水检测结果表

单位: mg/L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mg/L)				标准 限值	达标 情况
			1#上游监测井		2#下游监测井			
			12月27日	12月28日	12月27日	12月28日		
14	铅	第一次	0.010L	0.010L	0.010L	0.010L	0.01	达标
		第二次	0.010L	0.010L	0.010L	0.010L		
15	*镉	第一次	0.001L	0.001L	0.001L	0.001L	0.005	达标
		第二次	0.001L	0.001L	0.001L	0.001L		
16	铁	第一次	0.01L	0.01L	0.01L	0.01L	0.3	达标
		第二次	0.01L	0.01L	0.01L	0.01L		
17	汞	第一次	0.00001	0.00001L	0.00001L	0.00001L	0.001	达标
		第二次	0.00001L	0.00001	0.00001	0.00001		

备注 1、当检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时, 用检出限加“L”表示未检出;
2、检测结果执行《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 III类标准。

表8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		检测结果		标准 限值	达标 情况
			12月27日	12月28日		
颗粒物 (mg/m ³)	1# (上风向)	第一次	0.334	0.312	1.0	达标
		第二次	0.312	0.334		
		第三次	0.334	0.334		
		第四次	0.312	0.312		
	2# (下风向)	第一次	0.712	0.735		
		第二次	0.713	0.757		
		第三次	0.759	0.735		
		第四次	0.735	0.757		
	3# (下风向)	第一次	0.749	0.751		
		第二次	0.751	0.774		
		第三次	0.752	0.772		
		第四次	0.728	0.751		
	4# (下风向)	第一次	0.713	0.735		
		第二次	0.735	0.758		
		第三次	0.735	0.735		
		第四次	0.713	0.758		

备注 颗粒物检测结果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标准。

表 9

噪声检测结果表

单位: dB(A)

检测点位	检测时间	12 月 27 日		12 月 28 日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厂界东 N1		57	48	57	46
厂界南 N2		58	47	57	47
厂界北 N3		56	47	57	47
厂界西 N4		58	46	56	47
标准限值		60	50	60	50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备注: 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中 2 类区标准。

***** (以下空白) *****

编写: 贺宁

审核: 郝博

签发: 王峰

日期: 2021.1.6

日期: 2021.1.6

日期: 2021.1.6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 设 项 目	项目名称	甘肃华亭煤电股份有限公司煤制甲醇分公司原料车间西侧临时渣场项目（阶段性验收）				建设地点	甘肃华亭煤电股份有限公司煤制甲醇分公司原料车间西侧预留空地						
	行业类别	N7723 固体废物治理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设计生产能力	/		建设项目开工日期	2020年10月	实际生产能力	/		投入试运行日期	2020年12月			
	投资总概算(万元)	203.45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32		所占比例(%)	64.88			
	环评审批部门	平凉市生态环境局华亭分局				批准文号	华环发〔2020〕209号		批准时间	2020年10月			
	初步设计审批部门					批准文号			批准时间				
	环保验收审批部门					批准文号			批准时间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甘肃泾瑞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实际总投资(万元)	99.5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51.5		所占比例(%)	51.76			
	废水治理(万元)	42.5	废气治理(万元)	8	噪声治理(万元)	1.0	固废治理(万元)	/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它(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m ³ /d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t/d	/		年平均工作时					
建设单位	甘肃华亭煤电股份有限公司煤制甲醇分公司			邮政编码	743400		联系电话	13993327007	环评单位	平凉泾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污 染 物 排 放 达 标 与 总 量 控 制 （ 工 业 建 设 项 目 详 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颗粒物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项目相关的其他污染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

 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t/a；废气排放量—万标 m³/a；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 t/a；水污染物排放浓度—mg/L；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mg/m³；水污染物排放量—kg/a；大气污染物排放量—t/a。